附件十

113學年度龍華科技大學四技新住民單獨招生報名表

01 報名證號	(由報名單位填寫)	02 身分證字號 居留證號				14 請貼最近三個月內所拍的光面脫帽半身正面相片(平貼)
03 姓名	□男 □女	04 戶籍地		05 生日	年 月 日	
06 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 電話:( ) 行動電話:		市(縣) 區(市) 鄉鎮 村(里)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室			
	E-mail					
07 報考類系別	科系： 日間部：□機械系 □半導體系 □電機系 □電子系 □資網系 □遊戲系 □企管系 □工管系 □資管系 □數位商務系 □財金系 □觀休系 □應外系 □文創系 進修部：□機械系 □半導體系 □電機系 □電子系 □資網系 □遊戲系 □企管系 □工管系 □資管系 □數位商務系 □財金系 □觀休系 □應外系 □文創系 **請填註優先順序(1~28)，最多可選擇28組志願，得跨學院、跨部、跨系選擇。**					15 繳交證明文件 **(請勾選)可補繳** □A.畢(結)業證書影本 □B.在校歷年學業成績 □C.同等學力(歷)證明 (修業證明書或6學期成績單) □D.身分證影本 □E.郵政匯票 □F.其他文件 件 共繳交 件 **所繳證件請依據規定黏貼於報名表指定位置處，若無指定位置請依序用迴紋針夾於報名表左上角**
08 學歷(力) 資 格	09 **學歷**	學校	科	10 畢業學制	□1 高中(職) □2 二專/三專 □3 五專 □4 大學 □5 其他	
		民國 年 月入學 年 月畢(肄)業				
	11 同等學力	年 月 日 考試 類科及格				
1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						
13 簽認	**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由本人詳實核對無誤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接受招生委員會處置，絕無異議。本表僅為預報名基本資料，相關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處理並由招生委員會保存一年後銷毀，考生須依據招生委員會簡章要求，繳交報名費與適時補充書面審查評分相關資料，方能完成報名手續。** **考生簽章:** _____					
備 註						